

宁武县文化和旅游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本年度，我局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秉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致力于提升文旅工作透明度，增强公众对文旅事业的参与度与监督力。

本年度涉及我局政府信息公开的行政处罚案件4件，分别是宁武县新创新网吧擅自停止实施经营管理技术措施，警告罚款500；宁武县博士书行未能提供近两年的出版物发行进销货清单等有关非财务票据，警告罚款1000；宁武县非凡广告未建立健全承印登记制度，予以警告；宁武县沁林商贸中心未建立健全承印登记制度，予以警告。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4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在信息公开方面，部分政策解读不够深入，与群众实际需求结合不紧密，解读方式较为单一，缺乏生动性和吸引力。在信息公开时效方面，个别信息发布存在延迟现象，未能在第一时间将重要信息传达给公众。下一步，我们将优化内容解读，加强政策解读培训，提高解读人员业务能力；丰富解读形式，采用图表、案例、视频等多元化方式，深入解读政策背景、目标和惠民利民举措，增强解读

的针对性和易懂性。同时强化时效管理，完善信息发布流程，明确信息提供科室和发布人员的责任，设置信息发布提醒机制，确保信息及时公开。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我局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